

证券代码：300168

证券简称：万达信息

公告编号：2019-092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物联网与智慧城市关键技术及示范”重点专项 2018年度立项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工业和信息化部产业发展促进中心发布的《关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物联网与智慧城市关键技术及示范重点专项 2018 年度项目立项的通知》（产发函【2019】324 号），由公司牵头申报的“特大城市服务集成与治理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项目已获批立项。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重点专项概述

项目名称：特大城市服务集成与治理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

项目编号：2018YFB2101100

项目牵头承担单位：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年限：2019 年 07 月-2022 年 06 月

项目共包含 5 个课题

本项目着力开展面向特大城市服务集成和治理的关键技术研究，解决对于特大城市支持服务协同的复杂数据分发问题，使智能推荐、消息推送、智能助手等服务实现一库共享、一站服务的能力。通过对特大城市、地级市和长三角等省级区域开展大规模市民公共服务平台应用示范，形成国内最大规模的市民公共服务创新服务生态。

二、 专项资金情况

根据《关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物联网与智慧城市关键技术及示范重点专项 2018 年度项目立项的通知》精神，公司将认真落实项目承担单位法人责任，做

好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使用工作，按照项目任务书的要求，确保项目的研究开发目标和任务按期完成，同时严格按照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有关规定，资金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本项目总经费 7637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经费 3137 万元（其中由公司作为课题承担单位获得的中央财政经费为 917 万元，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市民信箱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作为课题承担单位获得的中央财政经费为 599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该笔项目资金。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任务书及项目课题安排，及时投入具体课题中，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特此公告。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六日